

交城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交文旅发〔2023〕45号

关于开展“践行党的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 文艺轻骑兵宣传进基层惠民演出 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工作，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各类新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进网站”要求，推动我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再掀新高潮。根据中共交城县委宣传部关于印发《交城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金种子”宣讲团“四线七进”宣讲工作方案》文件精神，结合山西省惠民文化活动常态化惠民演出要求，充分发挥文艺轻骑兵宣传优势，特组建“践行党的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文艺轻骑兵宣传小分队开进基层惠民演出 100 场，具体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吕梁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好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宣讲好吕梁精神，宣讲好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宣讲好县委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一系列重要举措。要通过宣讲引领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深刻感受党的领袖对山西人民的深切关怀，深刻感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伟力，进一步激发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奋进力量，为建设美丽幸福交城、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交城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活动主题

践行党的二十大奋进新征程

三、活动时间

2023年6月—12月

四、活动内容

组建不少于20人的文艺轻骑兵宣传小分队，以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依托我县丰厚的文化资源精心创作、挑选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快板、歌舞、器乐演奏、交城杂则等形式多样、题材丰富、群众喜闻乐见的主题文艺节目，通过进基层文艺演出宣传形式，将文艺演出送进农村、社区、景区、企业、学校、军营、敬老院等。

五、活动要求

1. 规范采购程序。参照《吕梁市市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

实施方案》、《吕梁市市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实施细则（试行）》，拟定我县办法，并严格执行。承接主体确定后，与承接主体签订购买合同，并报财政局备案。

2. 做好协调工作。各乡镇、社区、景区等承演单位，需配合文艺轻骑兵宣传小分队做好各单位联络、协调、筹演工作，需提供水、电、桌椅等基础设施设备，组织好观众，确保演出现场秩序和安全。

3. 做好演出安全防控。应严格落实演出安全、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实时落实好演出全程的安全防控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确保“践行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文艺轻骑兵宣传进基层活动顺利开展，特成立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文化和旅游股，负责“践行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文艺轻骑兵宣传小分队的相关具体事宜安排落实。

（二）落实经费保障

为切实保障此项文化惠民活动的开展，本次宣传活动经费从2022年和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中安排。根据工作计划，及时组织采购活动，加快资金拨付进度，保障进基层文艺宣传开展效果。



(此页无正文)

交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6月6日印发

共印5份